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 八岗郑州工程技术学院新建工程项目“5·22” 一般高处坠落事故调查报告

2024年5月22日17时50分许，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八岗办事处郑州工程技术学院新建工程项目，发生一起高处坠落事故，造成1人死亡。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493号）等相关法律法规，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管理委员会成立由应急管理局、建设局、纪检监察工委、党群部（区总工会）、公安分局等部门组成的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管委会“5·22”一般高处坠落事故调查组（以下简称调查组），对事故进行全面调查。调查组按照“科学严谨、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注重实效”的原则，通过现场勘察、调查取证、调查询问、查阅资料，查明了事故发生的经过、事故原因和直接经济损失情况，认定了事故性质，提出了对有关责任人员及责任单位的处理意见和事故防范措施建议。现报告如下：

一、事故发生单位

保定博京建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定博京）。

二、项目基本情况

郑州工程技术学院新建工程项目，位于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

实验区吴州路以东、青州大道以西、洞庭湖路北侧区域。

2024年1月22日，由保定博京负责B1#公共教学楼综合楼及艺术设计学院报告厅、B2#音乐与艺术学院的土方工程、基坑支护工程、基础工程、主体工程、防水工程、装饰装修工程、水电暖等工程的施工。

事故位置为B1#公共教学楼综合楼及艺术设计学院报告厅（以下简称报告厅）。

三、事故发生经过

5月22日6时许，保定博京钢筋劳务班长韩*开始给钢筋绑扎工李*中、刘*永、闫*洲、张*才、吕*盼、王*有、李*聚、尹*增、李*付等9人派活，安排他们到报告厅楼上绑扎钢筋，共分成3组：李*中、刘*永、闫*洲；张*才、吕*盼、王*有；李*聚、尹*增、李*付。

16时30分许，张*才、吕*盼、王*有这一组和李*聚、尹*增、李*付这一组绑完各自负责的框架立柱后，到了东北角的WKL24外圈屋面框架梁（以下简称24号框架梁）进行绑梁。随后李*中、刘*永、闫*洲三人绑完他们负责的框架立柱，闫*周也加入去绑24号框架梁。

这时，正在西北部屋面顶板的韩*，大声叫刘*永，说需要两个人去将KZ48框架柱顶部超出水平面的钢筋用钢筋弯曲机打弯，刘*永喊了李*中一声，便先行到了韩*跟前听技术讲解。由于钢筋压弯需要工具，李*中便从东部屋面顶板拿了弯曲机，沿

着 WKL21 (3) 400×800 屋面框架梁 (以下简称 21 号框架梁) 梁底模板, 依次经过 KZ45、KZ46 朝着 KZ47 框架柱方向行走, 17 时 50 分许, 当李*中刚刚经过 KZ46 框架柱时, 自 21 号框架梁梁底模板跌落至标高 1.45m 的混凝土平面, 跌落位置南距 KZ46 框架柱 2.3m 许。

四、人员伤亡和直接经济损失情况

事故造成李*中 1 人死亡, 事故直接经济损失约 110 万元。

五、事故应急处置情况

17 时 51 分, 120 接报并派车, 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南院区医护人员到场后对李*中展开抢救, 经抢救无效于当日 19 时 35 分宣布死亡。

接报事故后,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管理委员会立即启动应急响应, 组织应急管理局、建设局、公安分局、八岗办事处勘查坠落区域情况, 协调处理善后, 应急处置及时有效。

六、事故现场情况

报告厅为长对称轴沿东北-西南方向的椭圆形结构, 东西长 61.8m, 南北宽 49.8m。建筑总高度为 13.8m, 共三层, 地下一层, 地上二层。屋面结构包含 5 块独立屋面顶板 (东部与西北部屋面顶板、西部与南部屋面顶板均沿长对称轴相对称, 西南部屋面顶板被长对称轴穿过), 之间有屋面框架梁连接。屋面顶板、梁底模板、外架、外防护密目网、施工通道(水平、环形、上下)均已搭设完成, 其中, 环形施工通道设置有便梯通往安全通道口, 并

连接每一块屋面顶板。

事故位置 21 号框架梁梁底模板，宽 0.4m，标高 11.12m，不作为施工通道，但两侧无临边防护且两端未封死，李*中从梁底模板跌落至标高 1.45m 的混凝土平面，跌落高差 9.67m。

七、事故发生的原因

（一）直接原因

李*中在转移施工位置时，未走外脚手架上的安全通道，而是抄近道沿着 21 号框架梁梁底模板行走，以致失足跌落而摔死，是事故发生的直接原因。

（二）间接原因

1.保定博京未在 21 号框架梁梁底模板设置安全防护设施，两端未封死。

2.保定博京安全通道设置不合理。现场外圈脚手架安全通道与屋面顶板连接处较少，现场工人在转移施工位置、拿取材料时路途较远。

八、事故性质认定

经调查认定，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八岗郑州工程技术学院新建工程项目“5·22”一般高处坠落事故，是一起一般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九、事故责任认定及处理建议

建议对 1 名责任人员和 3 家责任单位依法依规进行处理。

十、事故防范措施建议

（一）切实加强施工现场作业面的安全排查

生产经营单位要将临边防护、水平防护、警示标志等各项安全防护措施设置到位；要加强对施工现场工人的动态管理，及时发现并制止冒险作业；要充分开展安全教育培训，督促施工人员执行安全技术交底相关规定，强化事故防范意识；要将施工现场的责任片区落实到人，制定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实施细则并落实到位；要严格执行应急预案，提升应急救援能力。

（二）着力提升安全管理效能

相关部门和属地要压实责任，采取联合检查、培训等多种手段，认真开展建筑施工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推动生产经营单位各项安全措施落地落实，着力提升安全管理效能，紧紧跟上区域工程建设提速步伐，努力营造安全发展建设环境。